

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大会未出现议案被否情形。
2. 本次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2 月 1 日(星期五)下午 2 点 30 分。

(二) 召开地点：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1 日，上午 9:30—11:30、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 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 年 1 月 31 日下午 15:00 至 2019 年 2 月 1 日下午 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(四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(五)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霍斌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。

(六)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七) 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677,102,34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



股份的 56.794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8,645,61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435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588,456,7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.3589%。

(八)中小股东（指，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下同）出席会议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88,730,61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4426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8,645,617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4355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85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71%。

(九)董事 6 人、监事 3 人出席本次大会；高级管理人员 5 人、律师 2 人列席本次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提案表决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(二)提案表决结果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，应选人数 6 人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1.01 选举霍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536,429,653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9.2243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106,338,48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.8442%。

表决结果：霍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2 选举周传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536,313,1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9.2071%，表决通过。

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106,221,9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.7129%。

表决结果：周传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3 选举黄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1,380,538,908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03.8893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764,38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8615%。

表决结果：黄源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4 选举朱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536,313,1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9.2071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106,221,9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.7129%。

表决结果：朱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5 选举郭杰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536,313,1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9.2071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106,221,9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.7129%。

表决结果：郭杰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6 选举宋支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536,313,1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79.2071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106,221,983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9.7129%。



表决结果：宋支边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，应选人数 3 人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2.01 选举刘继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661,434,8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861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88,645,7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43%。

表决结果：刘继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2 选举孔祥舵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661,530,05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7002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88,740,9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116%。

表决结果：孔祥舵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3 选举秦高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708,182,62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4.5902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88,645,71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43%。

表决结果：秦高梧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，应选人数 2 人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3.01 选举王凯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681,522,95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6529%，表决通过。

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88,733,8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.0036%。

表决结果：王凯丽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3.02 选举石睿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

同意股份数:672,600,03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3351%，表决通过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股份数:88,645,7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43%。

表决结果：石睿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

(二)律师姓名：潘兴高、魏晓

(三)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接受本公司的委托，指派潘兴高、魏晓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进行见证。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与会董事、监事和记录人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。

(二)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(三)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投票结果统计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2 月 2 日